

证券代码: 600584

证券简称: 长电科技

公告编号: 临 2023-018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 元 (含税)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 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本年度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%, 是基于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、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以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的综合考虑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,230,988,205.53 元, 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51,568,701.90 元, 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29,673,500.20 元。

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 公司拟以总股本 1,779,553,000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 (含税), 共分配红利 355,910,600 元, 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结余转入下一年度。2022 年度, 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 不送红股。

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行权等事项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具体调整并披露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情况说明

2022 年，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,230,988,205.53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29,673,500.20 元，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355,910,600.0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%，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。

（一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公司所处半导体芯片成品制造和测试子行业属资本密集型行业，且技术更新换代较快，市场具有一定的周期性，需要相对充足的资金来应对未来发展中的挑战或机遇，保障公司长远的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

公司是全球领先的集成电路制造和技术服务提供商，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芯片成品制造一站式服务，当前正处于扩张成长阶段，需要较大的资本支出及持续的研发投入：近年来公司重点发展系统级（SiP）、晶圆级和 2.5D/3D 等先进封装技术，需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；同时，加速从消费电子向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汽车电子、5G 通信、高性能计算、存储等高附加值市场的战略布局，继续加大先进封装工艺及产品的研发投入，打造企业发展新动能。

（三）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公司留存收益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、生产线技改扩能、高附加值产品战略布局及新产品研发投入等，以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，增强核心竞争力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及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并同意将此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1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中期发展战略，兼顾了行业特性、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2、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给予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